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財政部關務署 函

地址：10341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

承辦人：盛恆

電話：(02)25505500分機2550

受文者：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台關業字第108100438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ZG10810043872-0-0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8年3月25日台關業字第1081004387號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公告係修正本署107年6月21日台關業字第1071013869號公告事項一。
- 二、為期提升貨物通關時效，敬請相關業者配合辦理海關倉單預報制度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貨櫃儲運事業協會、台北市亞太國際快遞同業協會、中華民國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公司代表聯席會、高雄國際機場航空公司代表聯席會、臺北市航空運輸商業同業公會、亞太航空貨運聯合會、中華貨物通關自動化協會、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、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

副本：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財政部關務署 函

地址：10341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

承辦人：盛恆

電話：(02)25505500分機2550

受文者：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台關業字第108100438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ZG10810043872-0-0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8年3月25日台關業字第1081004387號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公告係修正本署107年6月21日台關業字第1071013869號公告事項一。
- 二、為期提升貨物通關時效，敬請相關業者配合辦理海關倉單預報制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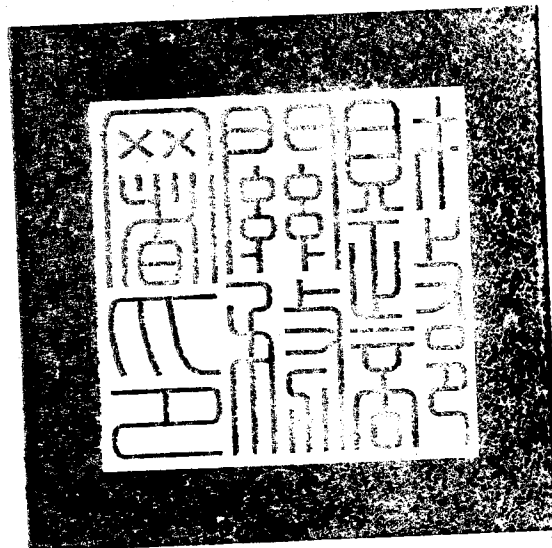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貨櫃儲運事業協會、台北市亞太國際快遞同業協會、中華民國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公司代表聯席會、高雄國際機場航空公司代表聯席會、臺北市航空運輸商業同業公會、亞太航空貨運聯合會、中華貨物通關自動化協會、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、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

副本：

正本

## 財政部關務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台關業字第1081004387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運輸工具負責人或運輸工具所屬運輸業者、承攬業者申報空運進口貨物艙單之申報時限事項，並自即日實施。

依據：運輸工具進出口通關管理辦法第71條第3項、海關管理承攬業辦法第18條第3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署107年6月21日台關業字第1071013869號公告之部分申報事項，作以下修正。
- 二、運輸工具負責人或運輸工具所屬運輸業者、承攬業者除依運輸工具進出口通關管理辦法、海關管理承攬業辦法規定時限申報外，自即日起至108年6月30日止之寬限期內，空運快遞進口貨物艙單之申報截止時間為週六上午9時至週日下午6時之時段或國定假期間者，其申報截止時間得分別延長至週日下午10時或國定假日之末日下午10時前申報。

署 長

謝鈴媛